

11人制手球裁判法

白子平 周游 編著
王龙生 謝朝权

人民体育出版社

11人制手球裁判法

白子平 周游 編者
王龙生 謝朝权

人民体育出版社

- 21439

统一书号：7015·1075

11人制手球裁判法

白子平 周游 編著
王龙生 陶朝权

*

人民体育出版社出版 · 北京體育館路 ·
(北京市書刊出版登記證出字第049號)

北京崇文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全国新华书店经售

*

787×1092 1/32 40千字 印数 1 $\frac{22}{82}$

1959年6月第1版
1960年8月第2版
1960年 月第2次印刷
印数 2,001—18,000
定价 (7)0.17元

前 言

手球运动是我国新开展的一项球类运动，在党的无限关怀和领导下，随着体育事业的全面大跃进，在短短的二、四年中已获得了很大的发展。

手球运动具有很好的身体训练价值，动作简单容易掌握，场地器材设备不复杂易于解决，因而在部队、学校和工厂中得到了迅速的开展，运动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从1957年开始，每年举行了全国性的比赛。1957年举行了全国7单位男子手球表演赛，1958年举行了全国13单位手球锦标赛，1959年第一届全国运动会列为一个正式比赛项目。全运会后不久，11月间，驰名世界的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国家男子手球队在我国北京、上海、广州、武汉等地进行了访问比赛。

为了更迅速地提高我国手球运动的裁判水平，并进一步促进运动技术水平的提高，在全运会和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手球队来访之后，我们进一步认真地研究了各种情况和问题，并根据国际手球规则的精神，在原来裁判法的基础上进行了修改和补充。由于各种条件的限制，在闡述问题中，很可能有不详尽不周到甚至错误之处，希望大家提出意见，供今后修改和补充。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裁判員在发展体育运动中的作用…………… 1

第二章 規則解释…………… 6

第三章 裁判員的工作方法…………… 31

第四章 裁判員的術語、手勢和監門員、巡邊員的旗式…45

附：運動員出入場儀式

第一章

裁判員在发展体育运动中的作用

一、裁判工作与竞赛的关系及其作用

运动竞赛是体育运动的主要特征之一，是促进体育运动发展的有力手段，也是对运动员进行共产主义教育、检查訓練情况和进一步促进运动技术水平提高的有效方法之一。而裁判工作是竞赛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

裁判員是运动竞赛的直接組織者、教育者和宣传者，也是为运动技术提高而奋斗的积极战士。因此，对运动员的不良的道德作风，必須根据規則和举办竞赛的精神，严肃認真地对每个現象加以評定和处理。这对促进运动员的技术的合理發揮，和在运动员中树立良好的共产主义道德作风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对促使广大群众对该項运动的爱好，鼓舞人們从事該項运动，也起着直接有力的宣传作用。

裁判工作的正确执行，对提高运动技术水平起到直接的作用和积极的影响。裁判員的判決是运动员行动的准則，任何一种合理与不合理的运动技术、战术的形成和运用，必須在規則的允許下演变和进行。因此，裁判員合理地执行規則就会对运动员革新技术和迅速提高运动技术水平起到积极的作用。反之就会影响运动员技术水平的发展。

二、裁判員的条件和职責

(一) 裁判員必須又紅又專。裁判員是一場比賽的組織者和領導者，一切言行都應是運動員和觀眾的表率 and 榜樣。一個優秀的裁判員不僅要精通業務，具有高度的裁判水平，而且必須具有高度的政治思想水平。因為，健康的思想是搞好裁判工作的首要條件。幾年來，我國的手球裁判員在黨的領導和教育下，政治思想和業務水平都有了很大的提高，對手球運動的開展和技術水平的提高做了不少的工作。但是，在一部分裁判員中仍然存在著輕政治、重業務的錯誤思想，他們把政治和業務對立起來。有這種思想的人，工作的出發點往往是从個人出發。在工作中有點成績就沾沾自喜，瞧不起別人，脫離群眾。失敗就灰心喪氣。這種思想如不克服，將會給工作和個人的進步都會帶來極嚴重的損失。

一個新型的裁判員首先應該樹立革命的人生觀，要有共產主義偉大的理想，並有為實現它而奮鬥的決心。有了這種崇高的理想，必然才會在工作和學習上做到政治掛帥，精神奮發，朝氣勃勃，干劲沖天。這就必須接受黨的領導和教育，努力學習馬列主義和毛澤東著作，同時要不斷地學習業務，提高業務能力（既要熟悉手球規則，也要學習運動技術）。

(二) 裁判員不僅要精通規則和裁判方法，還應善於理論聯繫實際。裁判員必須熟悉規則條文的含義，洞悉規則的基本精神和透徹地了解裁判方法，才能在實踐中正確地執行。

手球是新開展的運動項目，規則和裁判法還需要在今後工作中反復認真地研究和修改補充，逐步完善起來。當規則

修改后，要特別注意研究新旧規則的不同精神，分析修改規則的道理。裁判員精通規則并不止于对規則条文非常熟悉和能背誦，更重要的是如何把这些死的条文运用在复杂多变的实际竞赛中，認真而正确地判断和处理每个情况。否則往往会引起比賽双方的不滿和給观众留下不良的影响，而且会使比賽渙散，影响竞赛質量或正常进行。

一个优秀裁判員，在执行裁判工作时，必須根据場上情况，善于运用規則来掌握“有利无利”和“有意无意”的行动。这就要求裁判員不仅背誦規則、理解規則，而且要求裁判員通过实际工作，不断地鑽研，逐渐对每一个犯規动作形成一个正确的概念，知道什么行动是犯規，什么行动在什么情况下判处犯規等等。只有这样才能在临場工作中不出問題，否則，光靠熟讀規則、背誦条文，是不解决实际問題的。

(三) 裁判員必須熟悉手球技术和战术。裁判員熟悉手球技术和战术，就能預測比賽的进展，估計到場上可能发生的情况，才能判断及时、正确，随时处在主动地位。不仅如此，而且要求手球裁判員正确地了解手球技术、战术的发展方向。手球运动是开展不久的項目，随着运动技术的不断发展和提高，竞赛規則必然需要相应的改进。因此，在发展过程中，什么是应该提倡的，什么是应该改进的，这对于手球裁判員來說更是一个值得注意的問題。只有明确了这問題，并在工作中貫徹，才能促使手球运动向着正确而健康的方向发展。

此外，裁判員不仅要經常不断地为提高自己的裁判水平而努力，而且要把自己的知識和經驗毫无保留地传授給別人，积极帮助他人。要知道，肯帮助他人，才能更好地取得他人

的帮助；对他人的帮助，也是帮助自己。这样才能达到互相学习，共同提高的目的。

裁判员也必须积极地参加各种大型和小型竞赛中的裁判工作，要多作裁判，这是理论联系实际的好办法，也是提高再提高的好机会。参加大型竞赛中的裁判工作固然是很好的锻炼机会，但主要的还应该多参加小型的竞赛。因为大型竞赛毕竟不是很多，最多最经常的是一般的竞赛，特别是基层的竞赛。

三、裁判员在裁判工作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一) 做到公正无私。公正无私是裁判员最基本的条件。裁判员临场正确地依据规则实事求是地执行裁判工作，使运动员在符合规则的规定下，在技术和战术上发挥高度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使比赛打得精彩，打出水平。这样既促进手球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同时也影响和教育运动员、观众热爱这项运动。因此要彻底消灭裁判工作中“宁肯漏判不错判”与“宁肯错判不漏判”的不实事求是的工作作风。必须认真负责，不能抱有个人打算和草率从事，应该根据规则条文的精神来判断每一个犯规动作，不苟且、不牵强，实事求是地作到该判就判，不该判就不判。相反，只凭主观、不客观或抱着偏见进行裁判工作，违背规则精神，处理不当，就不能正确地判定竞赛的胜负。在竞赛中某些关键问题上表现得无原则、自由主义和胆怯，对运动员形式主义的处罚都是与裁判员崇高而光荣的称号不相称的。这将会造成不公正的后果，也是失职行为和滥用职权的表现，同时会使竞赛失去意义。

(二) 掌握规则精神实质。规则规定的精神是使队员在双方机会均等的条件下充分发挥技术。判罚的目的，是为

了保證技術的發揮，修改規則的目的也是為了不斷促進技術更迅速地發展和提高。因此，裁判員研究規則時，首先要抓住規則的精神實質，探討規則的制定與修改的道理，然後再研究如何將規則正確地運用到臨場實際裁判工作中去。裁判員如果對規則精神領會不確切，或者理解得很浮淺，是不能擔當裁判工作的。比如，在手球比賽中我們不難發現這樣的裁判員，根據規則條文的規定老是不停地吹哨子停止比賽判罰任意球。從形式上看這是按規則辦事是正確的，而實際上這樣的裁判員只知道規則，沒有掌握規則精神實質，也不懂得競賽的精神，不懂比賽的戰術。過多停止比賽往往把一場比賽搞得死氣沉沉，束縛了運動員的積極性和主動性，破壞了已經展開了的美妙的動作與戰術配合。所造成的後果對裁判員本身和比賽都是十分不好的，同時也影響了運動技術水平的發展和提高。

（三）敢於改正錯誤。在比賽過程中，裁判工作很可能發生個別的差錯，特別是目前裁判水平一般來講還不是很高，缺乏工作經驗的時候，在裁判過程中漏判錯判的現象的確是難以避免的。但作為手球裁判員來講，應儘可能避免犯錯誤或者少犯錯誤，甚至不犯錯誤。如果偶而犯了錯誤，就應該敢於大膽承認錯誤，並儘可能及時更正，絕不能以各種理由來原諒自己工作中的錯誤和缺點，更不能以此來減低自己所犯錯誤應負的責任。應該虛心聽取意見，及時改進工作，發揚邊學、邊做、邊改進的良好作風，努力提高裁判水平。在更正錯誤時，如屬於裁判技術而產生的問題，不宜當場更正，以便使比賽順利進行。如判罰一隊由於防守犯規而罰14米球，為了不影響比賽進行，這種情況不宜當場糾正，可在比賽結束時就需認真總結，從中吸取教訓。又如甲、乙隊雙

方搶球，乙方拍球出界应由甲方擲界外球而判由乙方擲球，当球尚未擲入界內时、如果发现了錯誤，应立即改正，由甲方擲界外球。

此外，更应注意：假使錯誤发现得过迟，决不应找机会使受損失的球队得到补偿，这样就会造成更多的錯誤。

(四) 保持身体健康。手球場地大、比賽速度快、時間长，裁判員在执行工作时，不仅奔跑的時間长，而且要在动的状态下冷靜地观察場上的活动情形，并及时地作出正确的判断。因此思維活动和体力消耗强度很大，注意力必須高度集中，这就必須具备充沛的精力和健康的身体才能做到。所以，要求裁判員必須經常注意参加体育活动，加强身体鍛炼，建立正常的生活規律，工作前避免暴飲暴食，并应禁止飲酒。

第二章 規則解釋

(以規則章次为序)

一、場 地

(一) 手球場和足球場大小相同，是一个长90—110米，寬60—75米的长方形場地(图1)。球場应当平坦，軟硬适度，特别是球門附近更应注意不应有凹凸不平的地方，以免守門員扑球受伤。

(二) 場內各綫应用白色或清晰易見的顏色标划清楚(要与地面顏色有明显区别)。場內各綫均为12.5厘米，不可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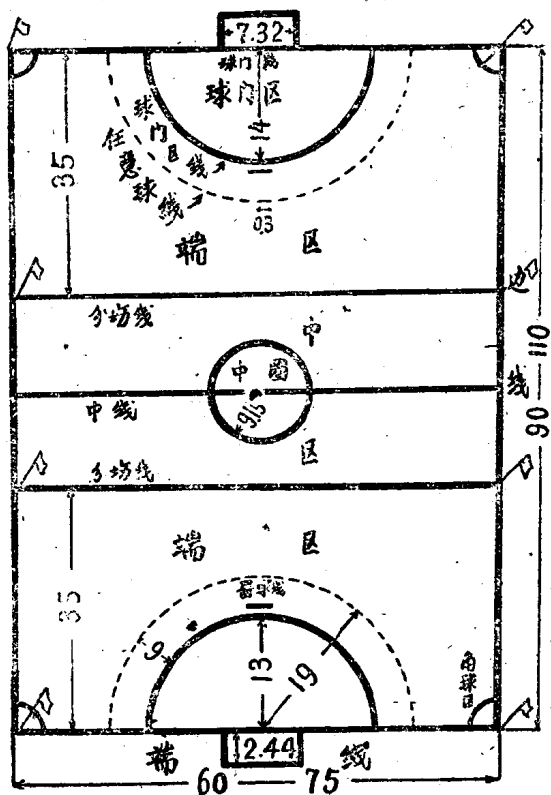


图 1

宽或过窄，应当平直整齐。球门线要与球门柱同宽，它的内沿应与球门柱齐平。

(三) 球门高2.44米，宽7.32米。球门柱的断面为12.5厘米。球门后应装有球门网，网孔应小于球体(最好不要用足球网代替，以免因孔大球易穿网而出)。球门网应与球门柱和

地面接牢，比賽前和休息時間都應檢查。

(四) 場內各綫都包括在所屬的場區以內。分場綫是屬於端區以內的，球門區綫是屬於球門區以內的，角球綫是屬於角球區以內的。

(五) 任意球綫是用一段一段的虛綫划成，每段與每段之間的距離應大於30厘米。

(六) 球門區綫和任意球綫，在比賽中應隨時注意補划，以保持清晰，便於裁判工作。補划時可以在不停止比賽情況下進行，如球進行到甲方場區內，可以在乙方場地上進行補划。

(七) 分場綫應插上標志旗。角球區應豎立角旗。標志旗和角旗均應插在場綫的外沿，但均為場內物體。比賽中如球觸及分場綫的標志旗或角旗彈回場內，不作為出界，比賽應繼續進行。

二、球

(一) 球是用同一顏色的皮革制成（顏色不限），但最好能與場地的顏色有所區別。如在草地上比賽，春夏季可使用顏色較淺的球，秋冬可使用顏色較深的球，在夜間燈光下比賽可用白色的球。

(二) 比賽前裁判員應檢查球的規格和彈力。比賽前球的圓周：男子為58—60厘米，女子為54—56厘米；比賽前球的重量：男子為425—475克，女子為325—420克。球的彈性應合乎標準，軟硬適度（可根據場地的性質，土地還是草地，來調整球的氣壓）。正式比賽最好使用螺絲胆球。如使用開口球時應注意開口皮條的平整，以免致使運動員受傷。

(三) 比賽前應由裁判員選定比賽用球，如有條件可多

准备几个球。在比赛中间，如因天雨场地泥濘将球浸湿过重或漏气，裁判员认为有必要时可更换新球。更换时一般可在死球的情况下进行。如属爆破，裁判员应立即鸣笛停止比赛，更换用球，然后根据停止比赛时的具体情况，由队员掷球或争球继续比赛。

三、队 员

(一) 每个球队由11人组成，守门员1名，其他队员10名。但在正式比赛中每队可登记队员15人，其中4名替补队员中，必须登记1名为替补守门员。如没有替补守门员，则只准许登记3名替补队员。

(二) 场上队员每个位置都应有固定号码，其排列如下：(1) 守门员，(2) 右后卫，(3) 左后卫，(4) 右前卫，(5) 中卫，(6) 左前卫，(7) 右边锋，(8) 右内锋，(9) 中锋，(10) 左内锋，(11) 左边锋。替补守门员为(12)号，替补其他队员应为(13)号，(14)号，(15)号。

(三) 比赛可在每方不少于8人的情况下开始，在比赛过程中可随时增加队员，直到增加到11人为止。后来参加比赛的队员，应通知裁判员。但该队无权要求对方减少人数，如对队自愿减少人数，裁判员应许可。如比赛某队不足8人时，应算该队弃权。

(四) 比赛中替补队员和被替补队员必须在中区边线以外进行替补。裁判员应随时注意队员在替补时是否合乎规定，是否合乎被替补队员先出场、替补队员后入场的规定。如被替补的队员从中区边线的左边退场，替补队员从中区边线右边进场替补是许可的。被替补和替补的队员一出一入在场内有片刻的交叉时间，如不妨碍比赛可不判罚。

(五) 在比賽規定的時間內，無論在球進行的過程中或死球、球進門等任何情況下，隊員替補都應遵照規則的規定，在中區邊綫替補，先出後入。

(六) 裁判員發現某隊換人錯誤時，應通知該隊，並通知記錄員登記。

(七) 裁判員應在隊員入場比賽前檢查隊員的服裝、鞋、手指甲，有無配戴物品（如戒指、手錶和鏡架不牢固的眼鏡），以及女運動員的發卡等。如有隊員配戴以上物品應使其摘下或更換，如有隊員手指甲過長應令其剪掉，球鞋如有釘子露出應令其更換，以免隊員受傷。裁判員還應核對上場隊員的號碼是否與登記冊上的相符合。

四、比賽時間

(一) 比賽開始前由裁判員主持，令雙方隊長抽籤選擇場區或開球。抽籤可用籤筒或硬幣來進行。抽籤後裁判員應根據抽籤選擇場區的結果再向雙方明確進攻的方向，以及入場時兩隊應站的位置、入場的儀式等，必要時也可扼要地講解一些規則和注意事項。

(二) 比賽開始時，雙方應按規則規定站好位置。裁判員鳴笛後應注意開球隊員是否在3秒鐘內將球擲出，如果超過3秒鐘，則由對方在犯規地點擲任意球；如果隊員先進入中圈或越過中綫，則由對方在犯規地點擲任意球。

(三) 比賽開始時，裁判員在鳴笛的同時開動計時表，比賽進行中一般不扣除時間。如果沒有專用的計時表，可用手錶計時，為了便於計算時間，可在開始的同時將分針撥到“12”，待秒針到“12”時鳴笛開始比賽。

(四) 比賽中如上半時終了或全場結束，在裁判員鳴笛

的時時有隊員犯規，可根據情況判罰任意球或14米球。無論
是判罰任意球或是判罰14米球都應當延長時間至獲得結果。
在執行罰球前裁判員不應當把時間的情況告訴隊員，如罰14
米球或罰任意球該隊直接射門時，應等待射門結束後才能鳴
笛宣布比賽結束；如果判罰任意球時該隊員將球傳給其他隊
員，則在該隊員接球的同時鳴笛結束比賽。

(五) 比賽中如果裁判員發現自己過早地鳴笛結束了比
賽，可根據當時的具體情況重新由隊員擲球或爭球恢復比
賽。如結束比賽時球出界，則恢復比賽可根據當時情況由擲
界外球或球門球、角球開始；如結束比賽時球在甲方隊員控
制時，則應在原地由甲方擲任意球開始；如守門員在球門區
內接獲球時結束比賽，則由守門員擲球門球開始。

(六) 比賽時間終了，雙方勝球數目相等，如必須確定某
方獲勝時，需延長決勝期。在決勝期比賽中間，隊員可以進
行替補，但只能在已經登記在記分表上的隊員進行替補。如
在登記表上要求增加或更換隊員，裁判員不應許可。

五、接觸球

(一) 除小腿和腳不得接觸球之外，其他任何身體部位
都可以接觸球。

(二) 手球比賽中，持球走不得超過三步。腳離地再落
地就算一步，例如：

1. 隊員原地或靜立接球時，在接球以後一隻腳抬起落地
算一步；該腳或另一隻腳抬起落地算第二步；如任何一隻
腳再抬起落地時就算第三步。第三步以後，仍許可抬起一隻
腳，但必須在球離手後才能落地，如果腳落地後球未離手，
或落地與球離手是同時，應判為四步。

2. 隊員在行進間接球時，如有一隻腳未離開地面，而另一隻腳抬起，當他接球以後抬起的這隻腳落地時，則算第一步。以下步法計算與上述“1”相同。

3. 隊員跳起騰空接球，在接得球後，如用一隻腳先著地時，即為接球動作結束，不計算步數，另一腳後著地時算為第一步。以下計算步法方法與“1”相同。

4. 隊員跳起騰空接球後，如雙腳同時落地後，為接球動作結束，不算步數。以後如抬起一隻腳落地後，即算第一步。以下計算步法同“1”。

5. 隊員如在接球以後又持球跳起落地時，應算兩步。如持球雙腳連跳兩次時，則應判為四步。

6. 接球後以一隻腳為軸心，另一隻腳移動時，則根據他抬起落地的次數來計算步數。如抬起落地兩次，則為兩步；抬起落地四次，則為四步。

手球比賽中，四步的判斷是比較複雜的，裁判員必須經常地分析各種各樣的四步動作，並多到臨場觀察或專門實習各種四步的動作，借以樹立正確的概念，掌握四步的標準，便於執行工作。

(三) 隊員將球持在手中，或用單手、雙手將球按在地上，或用身體將球壓在身下，無論在有人或無人爭奪的情況下，如果時間超過了3秒鐘，應判罰由對方擲任意球。

3秒鐘計算應經常對表默數練習，以便更正確地判斷。最初練習時，可在持球後同時默數，“一秒鐘”、“兩秒鐘”、“三秒鐘”後，即鳴笛判決。

(四) 隊員可以用單手或雙手接球後繼續將球抱住，但不得故意將球拋起再接住。如屬接球不穩，不算犯規。

(五) 如隊員為了達到超越對手的目的將球拋在空中，